

中共南昌市农业农村局直属机关委员会

洪农直字〔2021〕7号



关于印发《南昌市农业农村局 “转作风优环境”活动年作风建设监督问责 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现将《南昌市农业农村局“转作风优环境”活动年作风建设监督问责专项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科室、本单位实际情况贯彻落实。

联系人：陈敏达

联系电话：0791-83986830

电子邮箱：ncsnyncjjgdw@163.com

- 附件：1、“转作风优环境”活动年作风建设廉政风险排查登记表
- 2、“转作风 优环境”作风问题整改台账

中共南昌市农业农村局直属机关委员会

2021年4月6日



南昌市农业农村局“转作风优环境”活动年 作风建设监督问责专项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持之以恒正风肃纪，突出问题导向，盯紧薄弱环节，深入推进“转作风优环境”活动年工作，按照《南昌市农业农村局 2021“转作风优环境”活动年方案》精神，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西“作示范、勇争先”目标定位和省委“彰显省会担当”更高要求，重点解决农业农村领域办事不畅、作风不实、执行不力等问题，努力实现效能建设显著提升、党风政风显著改善、政策透明度显著增强的“三农”营商环境新格局。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对标对表、扛牢政治责任。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必须高度重视、扛起责任、全力推进，强化政治思想自觉，严格按照工作方案统一到“转作风优环境”活动当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

（二）坚持问题导向，聚焦作风顽疾。认清我局作风和营商环境建设的差距和短板弱项，聚焦群众反映的强烈问题、影响发展的突出问题和自身建设的不足问题，不逃避、抓重点进行严改、实改、快改，促进工作作风和营商环境实现持续好转。

（三）坚持严抓细管，确保工作实效。要狠抓整改落实、强

化监督检查、注重教育警示，多措并举持续发力，构建“转作风优环境”常态长效工作机制，以高效的政治执行力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三、整治重点

通过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相结合的方式，对为企业服务关键节点、重要时段、重点部门和全局重点工作、重要任务反映出来的问题、2020年度市农业农村局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查摆出的“执行决策部署不够迅速”“先锋模范作用不够突出”“攻坚克难的毅力有待加强”等问题及“四风”和“怕慢假庸散”等作风顽疾进行整改。重点从以下三方面进行督查：

（一）为人民服务意识淡薄。主动服务意识不强，对基层和服务对象在思想上仍然存在本位主义，没有摆正自己的位置，甚至还有个别单位和个别人员工作中存在方式方法简单、粗暴，态度不好。针对各项惠农政策落实不到位、对企业和群众反映问题能拖就拖、置之不理等扰乱营商环境的作风问题；

（二）履职尽责能力不够。不按规定和要求落实中央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任务，缺乏争先创优精神，工作应付了事、工作成效低下等问题；

（三）作风纪律不实。不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遵守单位相关规章制度、违背传统美德和优良家风等纪律作风问题。

四、实施步骤

“转作风优环境”作风建设监督问责专项行动坚持全年开展，分三个阶段实施，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查摆问题阶段（4月底前）

1、完善联系机制。由机关党委牵头，各有关业务科室具体落实，结合我局“转作风 优环境”工作部署以及重点工作、重大项目，建立10个营商环境联系点，每月收集对我市农业领域营商环境的意见建议，在提升营商环境方面做到有的放矢。

责任科室：机关党委、乡村产业发展科、农村合作经济指导科、经济作物科、畜牧兽医科、渔业渔政科

2、集中自查自纠。机关各科室和局属各单位对照专项行动整治重点，对作风建设情况开展自查，深入剖析根源，列出问题清单，形成台账；设置意见箱和网上举报信箱、开展调研访谈等广泛收集局系统干部职工在平时工作中特别是对营商环境造成不利影响的作风问题线索；继续推进纪律建设“四必谈”和政治家访制度落实，坚持抓早抓小，梳理谈话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结合监测联系点征集的相关情况，全面进行廉政风险点排查，保持正风肃纪高压态势。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结合业务工作，梳理工作中发现的作风问题，进一步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将梳理出作风问题台账、廉政风险点于4月30日前报局直属机关党委。

责任科室（单位）：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三）整改提升阶段（5月初 -10月底）

1、全面深入整改。针对前期梳理作风问题台账，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时限，落实整改责任，扎实进行整改。突出建立长效机制，摒弃敷衍应付、官本位思想，大力倡导“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的工作作风，常怀“莫伸手、伸手必被抓”的警钟意识，持续营造局系统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责任科室（单位）：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2、开展效能检查。每月不定期对局系统作风效能、重点任务推进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推进不力的单位进行督促整改。一方面，采取不打招呼，直奔现场的方式，对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的作风纪律、服务效能、环境优化、依法行政等情况开展明察暗访，坚决整治“四风”和“怕慢假庸散”顽疾；另一方面，根据各科室和局属各单位的整改落实报告，对各项任务完成情况和作风效能改进不力的现象进行督促整改，明确整改时限，落实整改责任。整改方案于5月31日前报局直属机关党委。领导小组办公室将不定期组织开展效能检查，确保问题整改落到实处。

责任科室：机关党委、办公室、驻局纪检组

（三）总结巩固阶段（10月初-12月底）

1、积极总结分析。对此次专项行动开展情况和实际效果进行全面梳理总结，深入分析取得的成效和不足，并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针对活动年期间查实的典型干部作风问题特别是群众反映强烈、舆情聚集的干部作风问题，进行深入剖析、通报批评，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发挥警示作用。涉及违纪违法的，一律将线索移交驻局纪检组处置，着力打造“过硬型”政府机关。

责任科室：机关党委、驻局纪检组

2、建立长效机制。把制度建设贯穿于专项行动全过程，对作风建设制度规定进行系统梳理，结合新发现的问题查找漏洞和不足，将此次专项行动中采取的好措施好做法、获得的新经验新思路进行总结，形成推进工作的途径方法，进一步完善制度规定，将整治成果转化为提升工作质量的实际成效，形成改进作风、优化环境的长效机制。

责任科室：机关党委、办公室

五、有关要求

（一）要高度重视。全局要在思想上高度重视，各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充分发挥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带动全体干部职工充分认识“转作风优环境”活动的重要意义，以求真务实的作风、扎实有力的措施、实实在在的成果确保活动达到预期目标。

（二）要统筹兼顾。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要把加强作风建设和推进业务工作有机结合起来，精心组织，科学安排。加强业务融合，积极构建齐抓共管的强大合力；强化部门联动，切实推进作风建设和营商环境建设的双提升。

（三）要广泛宣传。进一步畅通诉求渠道、加大宣传力度，使广大群众真正参与到“转作风优环境”活动中，多渠道宣传活动的目的意义、进展情况和阶段性成效，宣传建设活动中涌现的先进典型，营造良好的氛围。

附件 1:

“转作风优环境” 活动年作风建设廉政风险排查登记表

分管领导签字:

填报时间:

序号	科室 (单位)	负责人	部门风险点	预防措施

附件 2:

“转作风 优环境”作风问题整改台账

填报单位（科室）：

分管领导签字：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问题类别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完成时间	备注

备注：问题类别为“怕、慢、假、庸、散”作风问题其中一种或几种

